

#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文件

中汽修协字〔2026〕14号

## 关于批准《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损伤分级和维修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立项暨邀请标准参编单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专家：

经我会技术和标准化委员会审核，对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技术应用分会提出的《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损伤分级和维修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的立项申请予以批准，请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等项目承担单位按《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尽快开展相关工作。

同时诚邀会员单位和有关行业企业积极参与标准编制工作，有意向单位填写《团体标准参编单位报名表》。

联系人：万文娟 唐琳

联系电话：010-63310259 13512392751

邮 箱：tanglin@caeri.com.cn

附件：1.团体标准参编单位报名表

2.标准参编单位权益说明



## 附件 1

## 团体标准参编单位报名表

申报单位名称					是否为协会会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拟参与标准名称	《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损伤分级和维修技术规范》					
拟署名起草人	姓名	职务/职称	专业	电话	邮箱	
单位简介						
自愿承担课题经费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单位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字(盖章):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
协会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

请填写回复至邮箱: tanglin@caeri.com.cn

## 标准参编单位权益说明

### 一、参编单位、参编人员享有权利

1. 参与标准编制的单位享有标准起草单位权利，颁发参编单位证书。
2. 参与标准编制的主要人员享有标准起草人权利，颁发起草人证书。
3. 参编单位、参编人员享有优先参与本标准修订的权利。
4. 可参与标准起草相关的各类讨论会、审查会及调研活动。
5. 可随时了解标准编写计划及详细编写范围、进度等情况。
6. 标准发布后，将免费获取正式标准文本 5 本。
7. 标准编制完成后，获得协会牵头开展的标准宣贯、企业内训和相关行业活动的优先服务。

### 二、参编单位、参编人员承担义务

1. 遵守并执行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的各项决定和规定。
2. 服从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技术和标准委员会的领导，积极配合支持参编工作。
3. 积极参与标准编写、技术研讨、征求意见等工作，及时向发起单位提供行业最新技术动态和咨询，保证标准的先进性、实用性。
4. 积极参加与标准编制相关的讨论会、审查会及调研活动等，按时完成标准编制工作组分配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5. 在对外宣传的各个领域中，应与协会技术和标准委员会的口径一致，如有异议可内部协商解决。
6. 参编单位自愿为标准制订提供资源、经费等支持。

